



中国葡萄酒的自我救赎

□ 朱 力

中国葡萄酒业应该改革发展思路、自我发掘和提升品质。这就需要自我奋斗,而不是依赖任何保护。

渗透度、灵活的市场策略和强大的投入,获得长足的发展。但是,当国外葡萄酒大举入侵,加上人民币升值和关税降低,某些中国葡萄酒性价比不好、过分强调“终端买断”而忽视文化营销等的缺陷逐渐暴露出来。特别是自2010年,以往中国葡萄酒攻城略地的进攻,遇到了进口酒这个劲敌的反击。通过3年的培育,中国消费者渐渐习惯了消费进口葡萄酒,即使最终欧盟葡萄酒关税上升,习惯了进口酒出众的性价比和文化内涵的中国消费者,可能会寻找新的进口酒来替代。新的国外葡萄酒已经准备好了来填补:智利葡萄酒自2015年开始,关税降到零;澳大利亚元的汇率近来大幅下降,其葡萄酒适宜的口味、出众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对中国消费者有吸引力;更不要说

还有南非、阿根廷和美国虎视眈眈地盯着中国市场。中国葡萄酒业利用这个机会到底可以切多少份额,还是一个疑问。

市场分析者最大的忧虑是,生活在关税“保护伞”下的中国葡萄酒业,可能会得意于一时的获利,而失去在重压下自我改革、品质提升、文化和品牌建设提升的根本动力,最终在“保护伞”一旦失去时,可能没有自我救赎的机会和能力了。

不可否认,近年来,中国葡萄酒业陷入发展的瓶颈,许多以往获得巨大成功的酒企,现在已经准备好了来填补:智利葡萄酒自2015年开始,关税降到零;澳大利亚元的汇率近来大幅下降,其葡萄酒适宜的口味、出众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对中国消费者有吸引力;更不要说

中国葡萄酒业应该改革发展思路、自我发掘和提升品质,需要自我奋斗,而不是依赖什么保护。改革发展思路更加重要,一定要从“买断终端”,到用品质和文化来打动客户,用新的市场思路来取信于消费者,其中主要的方式之一就是“文化营销”。

这几年,大家看到张裕葡萄酒博物馆遍地开花,龙徽葡萄酒博物馆植根北京本土,他们致力于文化营销和品质营销,获得了一定程度的成功。从某种意义上说,葡萄酒消费是一种文化消费。许多消费者不仅仅在消费葡萄酒,他们也看中葡萄酒中的故事和内涵,正所谓打开一瓶酒仿佛打开一本书。正如龙徽葡萄酒博物馆馆长张巍所说,“中国葡萄酒发展不能寄托于‘市场保护’,而要主动改革思路、提升品质和市场出击。中国消费者更容易理解和认同中国文化,如果以悠久的文化为依托,坚实的品质为基础,才能抓住市场的机遇,重新拾回消费者对中国葡萄酒的信任,才能迎来中国葡萄酒发展的又一春。”

商务部宣布对欧盟出口中国的葡萄酒开始“双反”调查。信息一传出,中国葡萄酒板块均大涨,个别股票甚至涨停。的确,这对自2010年以来深受市场竞争之苦的中国葡萄酒企业来说,是一个重要信息。但是,市场分析人员却不是一致叫好,存在相对对立的两种意见。

认为这是一个机遇的人看到,如果最终对欧盟葡萄酒实施惩罚关税,市场将出现相对的“真空”。而这个“真空”主要是价格位于中低档,但份额占约80%的市场,这是一个巨大的商机。即使有大量新的国外葡萄酒试图填补这个空白,但由于其品牌知名度和市场进入需要至少2年的时间,而中国葡萄酒完全可以利用这个时间实现市场布局。而且,关税上升,那些价格敏感的渠道如商超、电商、批发、餐饮等,将重新“洗牌”,中国葡萄酒业可以充分利用自身的品牌知名度和渠道的渗透度,迅速攫取这片市场。

认为这是一个挑战的人却感到一些隐忧。中国葡萄酒业以往利用自身的品牌知名度、渠

中国足球 莫忙于“囧”

□ 何不器

凡事只能从基础的事情做起,不能好高骛远,光想着一飞冲天。

中国国家足球队又上了央视的《新闻联播》。上一次还是对亚洲杯预赛小胜伊拉克的肯定,这次则是因为上周1:5输给泰国队,在围绕一场惨败的热议中发出更有分量的声音。

众多评论声中,肯定会有人用徐铮的电影《泰囧》借题发挥。我不喜欢那样,因为我一直觉得用“囧”这个字是件很有趣的事。在近现代语言环境中,“囧”这个字已经没有适用之处,早就从文字的使用历史中淡出了。在键盘编码更多取代书写功能的背景下,把一个实际已经衰亡湮灭的汉字发掘出来,像错字一样使用,最初的用意可能是发挥一种幽默诙谐的符号作用。在守旧的本人看来,后来很多人过多地使用这个字,并不能证明在文字学上有多深的造诣——如果你不能在认识的基础上用好3500个常用汉字(基础部分只有2500个),即使能够念出一些现在不用的稀奇古怪的字,也不算水平高。

回到中国足球上。我不是足球圈中人,不懂足球该怎么踢,只是从常理推论:凡事只能从基础的事情做起,不能好高骛远,光想着一飞冲天。这和认字要先从常用字入手是一个道理。中国足球自从1993年开始足球改革以来,起起伏伏,风风雨雨,却总是不能摆脱“在世界大赛上取得好成绩”这个目标的压力。虽然上世纪90年代有过一段足球市场的红火,也有过一次冲进世界杯决赛圈的壮举,同时却忽视了基础的培育和机制的完善。随着假球黑哨问题愈演愈烈,中国足球终于陷入低谷,一度萎靡不振。近年来,随着大量资金的涌入,中国足球似乎牛市再现:看看中超联赛,里皮、埃里克森这样的世界级教练到中国联赛任教在过去是想都不敢想的,现在已成事实;身价数百万美元的外援过去也就是当个玩笑说说,现在100万元以下身价的你都不好意思提……在“热钱”的推动下,国家队也用据说排名世界第九的薪水请来了排名世界第二十六位的卡马乔出任主教练,球还没踢呢,好歹先博了一个肯花钱的很角色的名声,营造出一副“原来姹紫嫣红开遍”的繁华胜景。

可惜了一点,这些钱都花在构建金字塔的塔尖上,用在吸引眼球的大牌教练、明星外援和国内大腕的薪资上,虽然这符合投机性资本博取注意力并在短时间内快速赢利的愿望,但对于中国足球的稳健发展并没有更多的帮助。对比邻国日本,我们了解的多是他们在世界杯上已经打进了16强,听到的是日本足协计划在2050年夺取世界杯冠军,却忽视了他们规划中另外的内容:到2050年,足球人口达到1000万人。与中国足球改革前后脚起步,同样经过20年左右的努力,日本足球人口不断增加,现已达到200万,其中青少年占半数以上。人家是在均衡全面发展的基础上推动了足球水平的整体提高,我们却总是不忘建造漂亮的空中楼阁,虽然有外教外援撑场面,但真实水平如何,球迷也都清楚。一位足球名宿就说,如今的中国球员普遍技术粗糙、足球意识薄弱,比起他们那个时代的球员差了不少。而这样水平的球员照样在俱乐部中拿着高薪,推测一下,如果他们想着不能在国家队比赛中过于卖力,以免受伤影响自己在俱乐部的收入(从钱的角度看乃人之常情),那么偶尔输一回1:5也就不足为奇了。

现在大家都在因1:5议论卡马乔的去留,我倒觉得这并非最重要的,其他如足球人口的培育、青少年足球的发展、各级别联赛的统一规划布局、规章制度的完善执行、球员职业意识的培养,等等,都比这个更重要。就像你是否认识一个“囧”字无伤大雅,是否了解回字的四样写法也非当务之急,认好并用好2500个基础常用字才是根本。不然的话,就难免重蹈覆辙,将一派姹紫嫣红都付与了断井颓垣。

他们为啥 不回国

□ 侯二秀

若想留住人才,就要注重知识产权保护、创新创业和工作条件等激励因素,“不求所有,但求所用”。

近日,新浪“六成中国留美理工博士毕业后不回国”的新闻惹人眼球。理工科博士为何不回国?

认识这个问题,不能简单地作道义上的是非判断,甚至上纲上线地以“不回国就是不爱国”来下结论。回与不回都是一种有限理性行为,在“人往高处走”这个人力资本流动规律指导下理性选择行为。

“很多中国学生读完博士不想回来不是因为不爱国,而是怕30岁读成回来后买不起房和车,失去尊严”,这样的言论我不止一次听到。笔者身边就有这样的“海龟”博士,回来在大学任教,从讲师职称开始,月工资加津贴按4000元算,她要支付结婚和买房买车及后续的子女教育费用,几乎是不可能的。而与此形成对比的是,在美国,即使算上房租,一个人的正常工资(月薪2000美元)足够养活一家3口人。与此同时,国内的经济发展速度很快,社会变化较大,很多博士回国工作后,适应国内的生活都成了问题。毕竟国家之间在制度、环境和文化方面存在差异。而且,回国后很多岗位已被那些没有出国的人占着,自己这个“外来的和尚”未必就好念经。

经济收入和科研条件是两个重要的因素,而健全国家的科技创新制度、文化和环境也是我们在吸引和争夺高端的理工科人才时需要补的功课。吸引和留住高端人才,尤其是那些能够回国干事业的,需要注重知识产权保护、创新创业和工作条件等激励因素。在处理人才“为我所有”和“为我所用”的关系时,要“不求所有,但求所用”,以开放的、富有弹性的、人性化的用才策略吸引和鼓励留学的理工科博士们回国工作和创业。同时,要注意制度和政策的公平性,一项政策对“海龟”优惠,也就意味着对“土鳖”的歧视,这种对特殊身份者制定的优惠政策,成为人造的不公平,使竞争行为扭曲,损害效率和经济发展。因此,要针对特殊贡献给予特殊激励,而不能因为某种特殊身份资格来制定应该一视同仁的规则。

此外,人才流动虽然导致国内短期人力资本存量减少,但是最终将刺激国内更多的人力资本投资,并最终将导致未来国内更多的高级人力资本存量增长。根据人力资本理论,人力资本存量外部性效应的发挥,存在一定门槛,当人力资本积累超过这一门槛时,经济将出现腾飞,从而实现从落后到赶超的经济发展历程。由此,关键的问题不是博士们回不回国,而是我国的人力资本积累如何超过这个门槛值。

在养狗 人的素质还 不足以高的 今日,法令规 则就是最简 单也最好的 调控手段。

“

在养狗
人的素质还
不足以高的
今日,法令规
则就是最简
单也最好的
调控手段。

“

狗辈无
知,需要被谴
责和提升自
身素质的是
那些狗的主
人们。

“

一听我答应写此文,立即有好心同事提醒:可别犯众怒,养狗的人很多,而他们又爱狗如子若女,你赞成北京市政府关于五环内禁养大狗的规定,就等于反对人家养儿育女……

但我以为应该写,大为社会和谐,小为不养狗的人,也为那些养狗的人,更为我等怕狗的人。

我怕狗,怕到近几年晚饭后根本不敢上街散步,偶尔与家人陪伴去享受“饭后百步走”,也必会手持一把长柄雨伞,装作备雨的样子。即使这般,仍不敢放松地信步而行,总是精神紧张地东瞅西望,左躲右闪地给那些或自由漫步或奔跑追逐的狗们让路,身心时刻准备着被狗咬时用雨伞自卫。想来我的样子一定很委琐。

不得不委琐,不这般时刻防备着被狗咬,就可能真的被狗咬,我的邻居们的大意就付出了血的代价。他们有蹒跚学步的童孩,有漂亮姑娘,还有轮椅上的耄耋。

很多人怕狗,故事不需赘述。我想说的是,世界是人类的,不是狗的,既然我们的空间太拥挤,那么当然应尊重和保障人类的基本生存——在自己的小区里、城市

影在作祟。根据调查了解,这其中只有少部分来源于幼年时被狗惊吓或咬伤的经历,大部分是后天被灌输的恐惧心理。比较常见的一幕是,小区里看护孩子的老人或者保姆,看到有狗走过来会大声警告孩子,“快跑,快跑,狗会咬人”。殊不知,跑,是面对陌生狗时最错误的举动。可如果不懂这一点,又戴上了有色眼镜,的确会令人对狗产生恐惧和厌恶。这一生,恐怕是再也无缘体验到来自小动物的那种无条件的爱和信任了。从某种角度看,不得不说是有点遗憾的。

面对一只经过免疫的健康狗,为什么一些老年人和儿童还是会害怕,甚至有的女性还会尖叫着跑开?部分原因是心理阴

文明养犬,我有话说

科学管理,人狗共存

□ 徐 涵

提到狗,每个人都有自己的观点和看法,有人喜欢有人厌恶,我们在这里并不想对狗及人们对狗的态度作评价,但有一点认识是共同的,就是不能把自己的想法强加给别人,即使是养狗人也不会希望城市管理“以动物为本”,我们只能以人为本,科学管理,目的是让我们的城市更加和谐美好。

城市人口密度大,动物多了必然要挤压和影响公共空间。如何让二者和谐相处,就需要有相关的管理规定。以北京为例,最新的养犬管理规定还是10年前发布的,至今沿用,虽规定未变,但不同年份和不同城区都会有不同的执行方式。眼下人们对这一规定的质疑越来越多,争论的焦点集中在禁养大型犬上面。

事实上,城市居民养狗的观念和素质也在提高,人们饲养的大型犬绝大多数是老实亲和的工作犬种,它们家族中很多都用做导盲犬、搜救犬、缉毒犬等。用养犬人的话说,他们比别人更怕自家的狗伤人,所以出门十分小心,还经常提醒“狗友们”看好狗,千万别给自己“找事儿”。因此,仅凭尺寸禁养犬,很多人难以接受。

但动物毕竟是动物,人都会有失控的时候,何况动物。那么,谁能保证动物的行为绝对安全呢?能做到这一点的只有人。禁狗不如管人,动物其实没有罪,动物的不良行为大多源自主人的不负责任,只有规范养犬人的行为,才能确保犬的行为不会对人和环境造成伤害与破坏。比如重罚狗主人那些不文明、不负责任的养犬行为;在有条件的小区划出遛狗区,最大限度地减少对周围人生活的影响,等等。

然而,谁都知道禁狗简单管人难,可用简单的管理办法能管住人们越来越多元化的需求和行为吗?一禁了之是“懒政”而非“勤政”,这样的规定很难执行,即使强迫执行,也会引发人们的不满情绪。而一旦不切实际和无法执行的规定成了摆设,那么管理部门的执政能力必然受到怀疑。这就需要我们的管理机构制定科学、人性,且行之有效的管理办法,而不是简单的“一刀切”。今年,北京一些地区的居委会和派出所部门曾对养犬人说明,不论是否有狗证,不符合养犬规定尺寸的狗都要禁养,主人自行处理,甚至五环以外

一些地区也要禁养并处罚。这一说法引发非议,一些当初执行规定,搬到五环外养大狗的人家尤其不服,而那些上了狗证的人更无法接受。“一刀切”的办法还会引发更多隐患,执行政策的随意性降低了规定的约束力,那些不负责任的主人害怕处罚,可能还会导致遗弃等不理智的行为。

其实,对养犬应采取更切合实际、更负责任的管理办法,不妨借鉴一些国外城市的经验,让我们的管理方式更科学有效,让现代城市里人与动物的关系更加和谐。事实上,我们的执法者在观念和手段上已经发生了根本的变化,从20年前不由分说地抄家,甚至在繁华街道直接摔死没收的小狗,到现在反复提醒养狗人要管好自己的宠物狗,劝说养犬人把不合规定的犬类送到合适的地区去养,这体现了社会文明的进步和执政水平的提高。相对人的变化,相关的立法工作已经滞后,我们期待着更科学更人性的法律规定出台,既能满足人们多元化的需求,又能对动物更加友爱,让养犬管理不再成为争议的话题。

世界是人的,不是狗的

□ 隋明梅

中、乡村间自由行走的权利。让狗尤其是吓人的大狗在小区里、城市中、乡村间自由行走,本质上是对人权的侵犯——顺便说一句,我认为,北京市的规定应该城乡平等,城乡接合部和广大乡村也不应成为大狗恶狗的乐园。况且,由于乡村医疗水平和条件较差,人一旦遭狗咬,不易及时得到救治。这种事例各地都有。

当然,像有人喜欢飙车、有人喜欢养花种草一样,养狗的人有喜欢狗从而养狗的权利。但那是你家的喜好,不是全体邻居、其他市民的喜好。钱多驾宝马、钱少开QQ、没钱不买车,既然是大家都能接受的公平逻辑,养狗的逻辑亦当如此:你有条件可以养狗甚至养大狗、办狗场,你可以为了大狗而努力奋斗大空间,但没有奋斗到大空间就不应该侵犯同院人、同城人的生存权利,不应该让邻居给你家狗儿让空间。

有养狗朋友对我说,狗是生命、通人性、是人类的朋友,有生存并行走于世的权利。我逗她“张大姐这话理太偏”。试问,动物里家禽如鹅、家畜如马、野兽如猴等,都通人性,是人类的朋友甚至近亲,难道我们

就应该打开城门,让它们在人类的生存格局里任我行?再看植物,花花草绿树有萌,难道人类应该把街道让于它们,任由它们野蛮生长?

是的,生物多样性使世界更和谐美好,每一种生物都有生存的理由甚至权利,但那是有基本原则的,即必须尊重人类的基本生存权利、有益于世界可持续发展。如果连人类在自家门前窗外小道上漫步的基本权利都受到其他生物侵犯,那人类对生物多样性的尊重就不是美好而是灾难。

有人说,重要的教育狗主人而不是规范狗。是的,目中无人满街狂跑追逐、专找邻家车轱辘撒尿、见老人就冲到脚前汪汪狂吠等等,都不是狗的错,因为它们毕竟是畜类,不懂礼貌也不知道耻,而是它们主人的问题。但是,若要让所有养狗人的素质都提高到习惯给自家狗儿套上合乎规范的脖圈、在规定的时间手持狗粪袋牵着出门遛,恐怕需要太长的时日,需要付出很高的社会成本。既然如此,在养狗人的素质还不够高的今日,法令规则就是最简单也最好的调控手段。

狗有那么可怕吗

□ 张迎新

影在作祟。根据调查了解,这其中只有少部分来源于幼年时被狗惊吓或咬伤的经历,大部分是后天被灌输的恐惧心理。比较常见的一幕是,小区里看护孩子的老人或者保姆,看到有狗走过来会大声警告孩子,“快跑,快跑,狗会咬人”。殊不知,跑,是面对陌生狗时最错误的举动。可如果不懂这一点,又戴上了有色眼镜,的确会令人对狗产生恐惧和厌恶。这一生,恐怕是再也无缘体验到来自小动物的那种无条件的爱和信任了。从某种角度看,不得不说是有点遗憾的。

流浪狗的问题更让人烦恼。一般来说,名犬是不会被主人轻易放弃的,而那些身高超过35厘米的不值钱的串串们的命运就不好说了。虽然警方的留检所和民间的小

动物保护组织会进行收养,但完全避免流浪,岂不是又增加了狗只管理的社会负担?其实,流浪狗也没那么可怕,你见过流浪狗主动攻击人的吗?那仓惶、茫然的眼神里,渴望的顶多是垃圾箱里一只肥腻的塑料袋,而不是和人类靠近哪怕一丁点。

我家附近一个院子里曾经有只被主人遗弃的流浪狗,3年来始终守着院子等主人回来,周围邻居见它可怜常常送些吃的,它会打滚儿表示感谢,但从不让我们靠近。可在一个雨夜之后,它和它的一窝孩子一起消失了,遍寻不着。后来才听说,附近一个烤肉摊的人曾经来转悠过,这些小狗的命运可想而知了。难怪周立波说,作为一只狗,一定要跟对主人,否则也要受牵连。狗狗们真的有得选吗?